

投保重要事项确认书 2024 版

美亚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一、本公司/单位兹申请投保“美亚和顺保互联网团体意外伤害保险 C 款”，本公司/单位已从投保界面完整阅读并完全理解《投保前提条件告知》《投保须知》《责任免除》《投保人声明及确认》《保险条款》等内容，没有异议，本公司/单位确认投保人及所有被保险人符合《投保前提条件告知》的要求，已知晓在责任免除的范围内，美亚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不承担任何保险责任。本公司/单位知晓所有保险责任均以保险合同所载为准。

二、本公司/单位确认并同意：在订立保险合同过程中如未如实填写投保申请或未如实告知被保险人的有关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投保条件的确认），应视为本公司/单位故意未依法履行如实告知义务，由此可能导致有关投保申请无效或贵公司不承担保险责任。

三、本公司/单位申请投保本保险时确认的重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其他投保申请确认事项应以本公司/单位投保过程中在投保界面所确认的为准：

1. 本保险投保申报的被保险人均为投保人在中国大陆境内雇佣的属于本保险接受投保职业类别的**在岗全职雇员**。“雇佣”指投保人与其申报投保的人员之间存在劳动用工关系，包括投保人短期劳动用工的情形。“在岗全职雇员”指申报投保的人员在与投保人存在劳动用工关系期间，不存在除投保人之外的其他用人单位或用工主体。

被保险人发生本保险约定的保险事故后**不能提供任何有效的书面劳动用工合同证明投保人与该人员之间存在劳动用工关系的**，则美亚保险根据保险合同约定对其承担的赔偿金额均按以下公式计算：**实际赔偿金额 = 按保险合同约定核定的赔偿金额 * 70%**

2. 对于投保人为其选择投保“扩展承保 5 米以上高处作业”保险计划的任何被保险人，本保险承保该被保险人于保险期间内在从事距坠落高度基准面 5 米以上高处作业的职业活动期间所发生的保险事故。本保险所称的高处作业以《高处作业分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3608-2008）中规定的为准。前述被保险人从事距坠落高度基准面 5 米以上高处作业应依法取得作业类别为“高处作业”的特种作业操作证。**任何在下列期间发生的保险事故，或出现下列任一情形时，美亚保险不承担任何保险责任：**

(1) 被保险人在从事距坠落高度基准面 5 米以上高处作业时未系绑安全带。

(2) 被保险人在从事距坠落高度基准面 5 米以上高处作业时未取得作业类别为“高处作业”的特种作业操作证。

3. 被保险人在保险期间内进行任何特种作业操作前，应依法取得规定的特种作业证书。**若被保险人未依法取得规定的特种作业证书而进行特种作业操作的，则对于其因该特种作业操作导致的任何保险事故，美亚保险不承担任何保险责任。**

4. 投保人在为被保险人申请投保时，应按被保险人的实际职业类别填写，如**被保险人工作涉及多个职业类别，则应以职业类别最高的职业为准**。若申报的被保险人职业类别不真实，则视为投保人故意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并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1) **如该被保险人的实际职业类别为申请投保时本保险约定不接受投保的职业类别，则其被保资格将被取消；对于取消其被保资格前所发生的保险事故，美亚保险不承担任何保险责任。**

(2) 如该被保险人的实际职业类别为申请投保时本保险约定接受投保的职业类别，但高于为其所申报保险计划对应的职业类别，则**该被保险人发生保险事故后，无论该保险事故是否与职业类别相关，美亚保险根据保险合同约定对其承担的赔偿金额均按以下公式计算：实际赔偿金额 = 按保险合同约定核定的赔偿金额 * (实际交纳保险费 / 实际职业类别对应的应交保险费) * 70%**

如任何被保险人在保险期间内职业类别发生任何变更，投保人或被保险人应于变更后十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美亚保险。

投保人或被保险人未履行上述通知义务的，美亚保险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1) 如其变更后的职业类别为本保险约定不接受投保的职业类别，则其被保资格于变更职业类别之日二十四时丧失；对于其丧失被保资格后所发生的保险事故，美亚保险不承担任何保险责任；(2) 如其变更后的职业类别相比变更前风险增加但仍属于本保险约定接受投保的职业类别，则对于该被保险人在职业类别变更后发生的保险事故，美亚保险根据保险合同约定对其承担的赔偿金额均按以下公式计算：

实际赔偿金额 = 按保险合同约定核定的赔偿金额 * (实际交纳保险费 / 变更后职业类别对应的应交保险费) * 70%

5. 本保险所称的**医院仅指境内经国家卫生部门评审确定的二级以上（含二级）公立医院，但不包括任何精神病院、养老机构、康复医院、诊所、天然治疗所，以及主要作为护理、疗养、戒酒、戒毒或类似目的的医疗机构。**

6. 美亚保险在意外身故及伤残保障项下对所有被保险人于任一次意外事故中累计所给付的赔偿金额以每一意外事故总赔偿限额为限。如在任一意外事故中，前述总赔偿限额低于按每一被保险人的保险金额给付的总赔偿金额，则美亚保险将根据前述总赔偿限额与按每一被保险人的保险金额计算的赔偿总额的比例赔偿每一被保险人。

每一意外事故总赔偿限额为以下两者较高者：

(1) 保险合同生效时，保险单所载单个被保险人在意外身故及伤残保障项下所适用的最高保险金额的 10 倍；

(2) 人民币 500 万元。

投保人签章：

签章日期（必填）： 年 月 日

(请填写签章日期，并在方框内清晰完整盖章，勿与其他内容重叠)